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中衡检测验字[2017]第 288 号

项目名称: 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

委托单位: 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09 月

承担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殷万国

技术负责人：胡宗智

项目负责人：刘玲

报告编写：李敏

审核：杨波

审定：胡宗智

现场监测负责人：

参加单位：

参加人员：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838-6185087

传真：0838-6185095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207号2、8楼

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验收范围一览表

表 1 项目组成、主要环境问题及验收范围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	验收范围	
	原环评	补充环评	实际建成			
主体工程	1~4#车间	1F、H=8.2m，位于厂区南部，建筑面积分别为 2100m ² 、3731m ² 、2970m ² 、3731m ² ，均作为库房使用	1F、H=8.2m，位于厂区南部，建筑面积分别为 2100m ² 、3731m ² 、2970m ² 、3731m ² ，均作为库房使用	未建	/	目前为空地，在拟设 4#车间位置，建有 2 个小车间，均外租，空地及外租车间均不在验收范围内
	5#车间	1F、H=8.2m，位于厂区中部，建筑面积约 7787m ² ，布置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 4 条	1F、H=8.2m，位于厂区中部，建筑面积约 7787m ² ，布置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 4 条。目前建成 2 条	1F、H=8.2m，位于厂区中部，建筑面积约 7787m ² ，车间内设置有隔断墙，车间东北部分建成 2 条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西南部外租其他公司使用，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噪声、废包材、粉尘、废气	西南部外租部分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东北部分为本次验收范围
	6#车间	1F、H=8.2m，位于厂区中部，建筑面积约 6974m ² ，布置粘胶剂生产线 2 条、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 2 条	1F、H=8.2m，位于厂区中部，建筑面积约 6974m ² ，布置粘胶剂生产线 2 条、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 2 条	与补充环评一致	噪声、废包材、废漆桶、粉尘、有机废气	本次验收范围
辅助工程	3#办公楼	3F、H=10.2m，位于厂区北部，建筑面积约 1196m ² ，其中 1F 包括展示大厅、会议室，2F 为办公室，3F 为绿色建材数字运营中心	3F、H=10.2m，位于厂区北部，建筑面积约 1196m ² ，其中 1F 包括展示大厅、会议室，2F 为办公室，3F 为绿色建材数字运营中心	与补充环评一致	生活废水、垃圾	本次验收范围
	1#办公楼	3F、H=10.2m，位于厂区南部，建筑面积约 2355m ² ，作为办公用房	3F、H=10.2m，位于厂区南部，建筑面积约 2355m ² ，作为办公用房	未建	生活废水、垃圾	目前为空地，不在验收范围内
	2#办公楼	3F、H=10.2m，位于厂区北部，建筑面积约 2369m ² ，作为办公用房	3F、H=10.2m，位于厂区北部，建筑面积约 2369m ² ，作为办公用房	未建	生活废水、垃圾	

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1#科研楼	3F、H=10.2m，位于厂区南部，建筑面积约 1079m ² ，作为研发中心、实验室	(更改为切割车间) 作为切割车间及库房	未建	生活废水、垃圾	目前为空地，不在验收范围内
	2#科研楼	3F、H=10.2m，位于厂区北部，建筑面积约 2574m ² ，作为研发中心、实验室	(更改为养护车间) 作为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养护车间	未建	生活废水、垃圾	
	1~4#科研车间	3F、H=10.2m，位于厂区北部，建筑面积分别为 3513m ² 、2355m ² 、3132m ² 、2574m ² ，作为研发中心、实验室	未建	1#、3#科研车间作为切割车间和养护车间使用；2#、4#科研车间未建	生活废水、垃圾	切割车间、养护车间在本次验收范围内；2#、4#拟建科研车间目前未空地，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门卫室	1间、1F，H=3.6m，位于厂区南部入口处、建筑面积约 20m ²	1间、1F，H=3.6m，位于厂区南部入口处、建筑面积约 20m ²	与补充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本次验收范围
		电气、变配电系统；给排水系统及消防供水系统	电气、变配电系统；给排水系统及消防供水系统	与补充环评一致	/	本次验收范围
公用工程	预处理池	10m ³ ，位于 3#办公楼西侧	10m ³ ，位于 3#办公楼西侧	与补充环评一致	废水、污泥	本次验收范围
	绿化	4876m ² ，在车间、办公楼、研发楼、研发车间之间及周围进行植树、种草	4876m ² ，在车间、办公楼、研发楼、研发车间之间及周围进行植树、种草	在车间、办公楼之间及周围进行植树、种草	/	本次验收范围
	机动车车位	22 辆、位于厂区北部和南部入口处	22 辆、位于厂区北部和南部入口处	与补充环评一致	/	本次验收范围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主要产品名称	保温装饰一体板、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胶粘剂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保温装饰一体板 200 万 m ²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100 万 m ² 、胶粘剂 10 万 t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保温装饰一体板 100 万 m ²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50 万 m ² 、胶粘剂 5 万 t				
环评时间	2016 年 5 月 2017 年 4 月	开工日期	2011 年 11 月		
投入生产时间	2013 年 12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7 年 9 月 11 日~14 日		
环评表审批部门	成都市青白江区 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成都宁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宜宾华洁环保工程有限责 任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93.3 万元	比例	0.311%
实际总投资	20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2.3 万元	比例	0.512%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 (2) 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01 年 12 月 27 日); (3)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函[2002]222 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2002 年 8 月 21 日); (4) 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3]001 号《关于认真做好建				

	<p>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及其附件（2003年1月7日）；</p> <p>（5）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年6月6日）；</p> <p>（6）成都市青白江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号：川投资备[51011316040101]0020号），《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2016.04.01；</p> <p>（7）成都宁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05；</p> <p>（8）成都市青白江区环境保护局，青环保发[2016]59号，《关于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2016.06.03；</p> <p>（9）宜宾华洁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环境影响评价补充分析》，2017.04；</p> <p>（10）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编号、级别</p>	<p>废水：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p> <p>无组织排放废气：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有组织排放废气：挥发性有机物（VOCs）标准参考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表3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烟（粉）尘标准执行《大气</p>

《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建筑节能墙体、屋面保温材料的研发、制造、销售以及施工的企业，公司具有防腐保温二级施工资质。长期与技术及经验在行业中领先的北京等地的大型节能保温公司合作，致力于多层和高层建筑外墙保温这一新兴领域中新型材料的研发与制造。

2016 年 4 月 1 日，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经成都市青白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川投资备[51011316040101]0020 号”文件同意，在青白江区工业集中发展区（南区）拟投资 30000 万元，实际投资 20000 万元，实施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项目的建设，新建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 2 条、粘胶剂生产线 2 条、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 4 条和绿色建材数字运营中心。2016 年 5 月，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成都宁沅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原环评），2016 年 6 月 3 日，成都市青白江区环境保护局以青环保发[2016]59 号文件下达了批复。

在项目实际建设、运行过程中，项目与原环评有不相符的情形，主要为：比原环评报告中增加了 1 台切割生产线；将原来的 1#科研车间及 2#科研车间改为切割车间及养护车间；减少 2 条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因此，2017 年 4 月，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宜宾华洁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补充分析（以下简称补充环评）。

补充环评与原环评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了以下补充：

(1) 建设内容：原环评的 1#科研车间及 2#科研车间实际修建为切割车间及养护车间，均在原用地范围内进行，不新增用地。

(2) 产品方案变化情况：原环评项目年产保温装饰一体板 200 万 m²、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100 万 m²、胶粘剂 10 万 t，补充环评新增工艺不改变原有的产品方案，仅将生产的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进行切割。

(3) 建筑物功能变化情况：将原来的 1#科研车间及 2#科研车间实际修建为切割车间及养护车间，未改变建筑面积及占地面积。其余建筑物不改变原有功能。

(4) 生产线变化情况：原环评新建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 2 条、胶粘剂生产线 2 条、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 4 条和绿色建材数字运营中心，补充环评减少 2 条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其余不变。

受市场需求影响，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产品方案变更为年产保温装饰一体板 100 万 m²、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50 万 m²、胶粘剂 5 万 t。

受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14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本项目位于青白江区工业集中发展区（南区），项目厂区周围多为园区待建空地，项目东面、南面紧邻工业园区待建空地；西面紧邻国邦投资有限公司；北面为 30m 宽的货运大道，隔货运大道为大宗散货物流园区，项目周围无医院、学校等敏感点，无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

本项目定员为 30 人。生产制度为日班工作制度，每班工作 8h，全年工作 300

天。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1-1，主要设备见表 1-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1-3。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1-1。

1.2 验收监测范围

本次验收包括原环评及补充环评，且验收内容仅包括现有生产线、生产能力（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 2 条、粘胶剂生产线 2 条、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 2 条；年产保温装饰一体板 100 万 m²、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50 万 m²、胶粘剂 5 万 t）及其辅助设施设备。若后期新增生产线及生产能力，须另行验收。不在该项目环评范围内的建筑物及业主外租车间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具体建筑物及验收范围见附图 2。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详见表 1-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气排放监测
- (2) 废水排放监测
- (3) 厂界噪声监测
- (4) 固体废物检查
- (5) 公众意见调查
- (6) 环境管理检查

表 1-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
	原环评	补充环评	实际建成	
主体工程	1~4#车间 1F、H=8.2m，位于厂区南部， 建筑面积分别为 2100m ² 、 3731m ² 、2970m ² 、3731m ² ， 均作为库房使用	1F、H=8.2m，位于厂区南 部，建筑面积分别为 2100m ² 、3731m ² 、2970m ² 、 3731m ² ，均作为库房使用	未建	/

	5#车间	1F、H=8.2m, 位于厂区中部, 建筑面积约 7787m ² , 布置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 4 条	1F、H=8.2m, 位于厂区中部, 建筑面积约 7787m ² , 布置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 4 条。目前建成 2 条	1F、H=8.2m, 位于厂区中部, 建筑面积约 7787m ² , 车间内设置有隔断墙, 车间东北部分建成 2 条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 西南部外租其他公司使用,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噪声、废包材、粉尘、废气
	6#车间	1F、H=8.2m, 位于厂区中部, 建筑面积约 6974 ² , 布置粘胶剂生产线 2 条、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 2 条	1F、H=8.2m, 位于厂区中部, 建筑面积约 6974 ² , 布置粘胶剂生产线 2 条、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 2 条	与补充环评一致	噪声、废包材、废漆桶、粉尘、有机废气
辅助工程	3#办公楼	3F、H=10.2m, 位于厂区北部, 建筑面积约 1196m ² , 其中 1F 包括展示大厅、会议室, 2F 为办公室, 3F 为绿色建材数字运营中心	3F、H=10.2m, 位于厂区北部, 建筑面积约 1196m ² , 其中 1F 包括展示大厅、会议室, 2F 为办公室, 3F 为绿色建材数字运营中心	与补充环评一致	生活废水、垃圾
	1#办公楼	3F、H=10.2m, 位于厂区南部, 建筑面积约 2355m ² , 作为办公用房	3F、H=10.2m, 位于厂区南部, 建筑面积约 2355m ² , 作为办公用房	未建	生活废水、垃圾
	2#办公楼	3F、H=10.2m, 位于厂区北部, 建筑面积约 2369m ² , 作为办公用房	3F、H=10.2m, 位于厂区北部, 建筑面积约 2369m ² , 作为办公用房	未建	生活废水、垃圾
	1#科研楼	3F、H=10.2m, 位于厂区南部, 建筑面积约 1079m ² , 作为研发中心、实验室	(更改为切割车间) 作为切割车间及库房	未建	生活废水、垃圾
	2#科研楼	3F、H=10.2m, 位于厂区北部, 建筑面积约 2574m ² , 作为研发中心、实验室	(更改为养护车间) 作为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养护车间	未建	生活废水、垃圾
	1~4#科研车间	3F、H=10.2m, 位于厂区北部, 建筑面积分别为 3513m ² 、2355m ² 、3132m ² 、2574m ² , 作为研发中心、实验室	未建	1#、3#科研车间作为切割车间和养护车间使用; 2#、4#科研车间未建	生活废水、垃圾
	门卫室	1 间、1F, H=3.6m, 位于厂区南部入口处、建筑面积约 20m ²	1 间、1F, H=3.6m, 位于厂区南部入口处、建筑面积约 20m ²	与补充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电气、变配电系统; 给排水系统及消防供水系统	电气、变配电系统; 给排水系统及消防供水系统	与补充环评一致	/
公用工程	预处理池	10m ³ , 位于 3#办公楼西侧	10m ³ , 位于 3#办公楼西侧	与补充环评一致	废水、污泥
	绿化	4876m ² , 在车间、办公楼、研发楼、研发车间之间及周围进行植树、种草	4876m ² , 在车间、办公楼、研发楼、研发车间之间及周围进行植树、种草	在车间、办公楼之间及周围进行植树、种草	/
	机动车车位	22 辆, 位于厂区北部和南部入口处	22 辆, 位于厂区北部和南部入口处	与补充环评一致	/

表 1-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单位: 台)

序号	产品	名称	环评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型号	实际数量
原环评	保温装饰一体板	输送机	MF7413×25	12	MF7413×25	12
		砂光机-双砂架	MM5213	2	MM5213	2
		粉尘清除机	MF9213×1	2	MF9213×1	2
		1300mm 腻子机+单辊	MH8113×2/D	2	MH8113×2/D	2
		流平干燥隧道-12m	MF6213×120/L	2	MF6213×120/L	2
		UV 固化机-双灯	MF6113×2/L/P	1	MF6113×2/L/P	1
		砂光机-上浮式、带抛光	MM5113/S	1	SRP1300-1; SQ1300A	2
		辊涂机-双辊、正逆转	MH7113×2/DN	1	MH7113×2/DN	1
		自动滚涂机系统	MH7413/G	1	MH7413/G	1
		辊涂机-单辊	MH7113×1/D	1	MH7113×1/D	1
		UV 转印机	MY1013	1	MY1013	1
		自动覆膜机	1300 型	1	1300 型	1
		涂胶机	1300 型	1	1300 型	1
	冷压机	MF3013*50	10	MF3013*50	10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多功能墙板成形机	WHJK-FH90120A	20	/	0
		模具	/	/	600×900×1200	400
		多用途搅拌机	CX-2000	2	CX-2000	2
		精密推台锯	MF1300-J	1	MF1300-J	1
		布袋除尘器	BC-12-I	1	MC48- II	1
		高压水泵	SG20	1	SG20	1
		3.5 吨叉车	HP350S	2	HP350S	1
	粘胶剂	原料仓	/	6	/	6
		待混仓	/	1	/	1
		混合机	/	1	/	1
成品仓		/	1	/	1	
补充环评	/	输送和切割生产线	定制	1	定制	1
	/	布袋除尘器	/	2	MC48- II 双筒除尘器	1 3

表 1-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序号	产品	原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主要成分	储存方式
1	保温装饰一体板	硅酸钙基板	万 m ²	201	160	无机硅酸钙, 100%	码放
2		流平腻子	万 t	0.5	0.4	石膏、白水泥等	桶装
3		水性涂料	万 t	0.06	0.05	苯丙乳液、颜料、其他改性材料	桶装
4		结构胶	万 t	2	1.6	/	桶装
5		保温板材	万 m ²	100	80	聚氨酯聚板材、	码放

						苯乙烯板材、其他无机保温板材	
6	粘胶剂	水泥	万 t	0.6	0.5	硅酸盐水泥	罐车运至厂区
8		干砂	万 t	0.1	0.08	二氧化硅	袋装
9		可分散乳胶粉	t	200	160	醋酸乙烯粉末	袋装
10		甲基纤维素	t	100	80	羟甲基纤维素	袋装
11		其他聚合物添加物	t	100	80	水溶性粉末	袋装
12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水泥	万 t	0.6	0.48	硅酸盐水泥	罐车运至厂区
13		湿砂	万 t	1.2	0.9	二氧化硅	堆放
14		聚苯乙烯颗粒	万 m ³	4	3.2	聚苯乙烯发泡	袋装
15		硅酸钙板	万 m ²	10	0	硅酸钙	码放
16		其他聚合物改性材料	t	250	200	水溶性粉末	袋装
17	液压油	/	kg	/	100	/	桶装
18	乳化液	/	kg	/	若干	/	桶装
19	能源	水	m ³ /a	3750	1350	/	/
20		电	万度	/	27		

备注：补充环评新增的切割工序不新增原辅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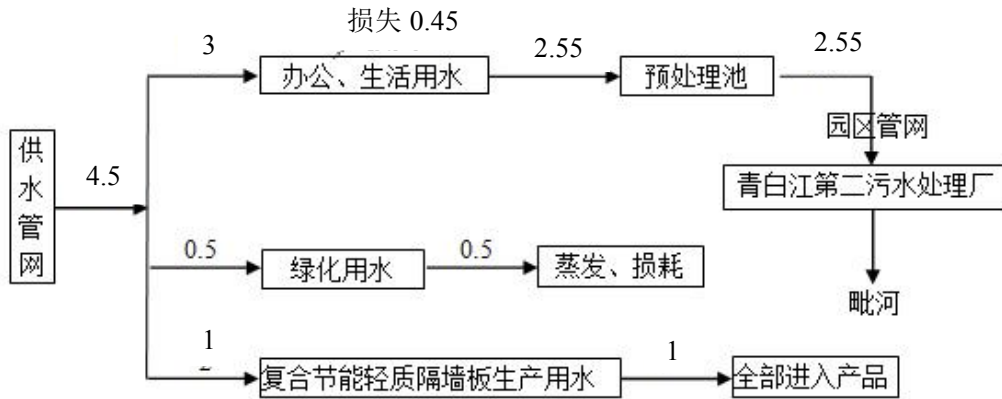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表二

2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2.1 粘胶剂

工艺简述：水泥由水泥罐车运至厂区后，经密闭的管道由泵泵入原料仓筒内；干砂人工拆袋后投入斗车内，再由斗车提升至原料仓筒口翻到至原料仓筒；可分散乳胶粉、甲基纤维素、其他聚合物添加物经人工计量后经待混仓上的小进料口投入待混仓内。水泥和干砂从原料仓筒底的密闭管道螺旋输送至待混仓，所有配料再一起进入搅拌机进行搅拌混合，混合好后进入成品仓待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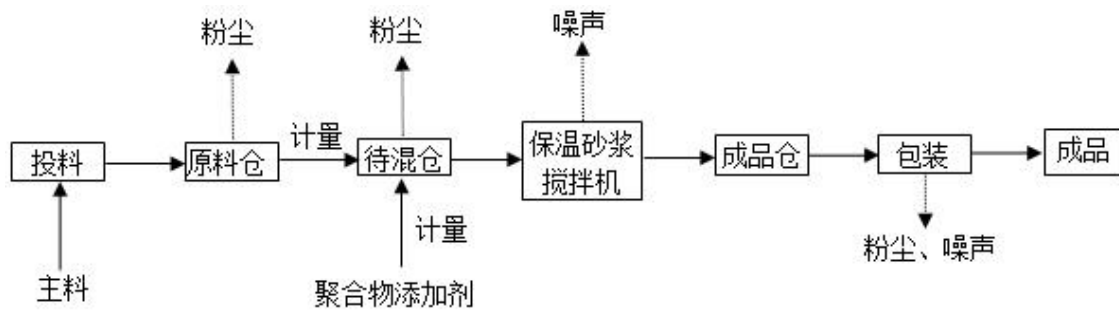


图 2-1 粘胶剂生产流程及产污环节框图

2.2 保温装饰一体板

(1) 定厚砂光

外购的硅酸钙板（规格 1220*2440，厚度 6、8、10 毫米），通过自动上料机，将单张基板送到输送线上，并调整位置为长边与前进方向一致。输送机将基板平铺送入砂光机，砂光机厚度间隙根据板厚分别调整为 6.2、8.2、10.2 毫米，砂光机内为高速转动的砂带，砂带接触板面，将基板厚度砂光至平均厚度。

砂出的粉尘，由砂光机内腔和中央除尘器管道形成的负压吸走，进入中央除尘器处理。

经过初砂的基板，平均厚度被控制在 6.2、8.2 和 10.2 毫米的范围。经输送机送至第二台砂光机，该机为细砂，主要目的是将初砂的基板表面再用 120 目细砂

进行打磨，使之更加平整和均匀。

(2) 辊涂

A、底涂

除尘后的基板，被输送至底涂辊涂机，辊涂机将水性底漆材料均匀涂布在基板表面，底涂的作用：使涂布层与基板增加附着力，并进行颜色初步覆盖。

B、中涂

底涂辊涂机涂布后，进入中涂辊涂机，用中间层涂料对底漆再行覆盖。

C、流平烘道

流平加热、初固化。经过 24 米的流平密闭烘道，进行流平，并加热使底漆中涂层初步固化。该道工序设置温度为 60 摄氏度，密闭通道顶部用 2.5KW 风机，将烘道的废气抽出，进入废气收集主管道。

D、面涂

接下来预涂板输送至面漆辊涂机。进行面漆的辊涂。

E、烘道

对面漆进行初步干燥，表面初凝。

(3) 精砂

对流平固化后的基板表面进行精砂，分别采用 200 目砂光机和 360 目砂光机，砂出的风尘进入中央除尘器主管道。

(4) 涂饰面养护

A、对面漆初凝的预涂板上架子，如果气温较高（25 度以上），或者生产不饱和，可以在货架上自然干燥养护。养护时间 24 小时。

B、如果气温较低，或者生产任务紧张，需要送入烘房进行干燥。烘房温度 60 摄氏度，养护时间 8 小时。

(5) 覆膜、复合

A、干燥合格的涂饰板，从货架上取下，上输送机，送至覆膜机，用自粘保护膜对涂饰面进行覆膜保护。

B、下一步，输送至滚胶机，在涂饰板的背后用汉高水性结构胶，均匀涂布。

C、将滚胶的板材的涂胶面与保温板材，尺寸对齐，初压合，人工抬至托盘，整齐平放。

D、用叉车将整托盘（大约 30 张板）送至冷压机，压力设置为 25 吨，将板材压合至少 4 小时。

E、经压合的保温装饰一体化板，可以取出，送入成品库房码放。可以出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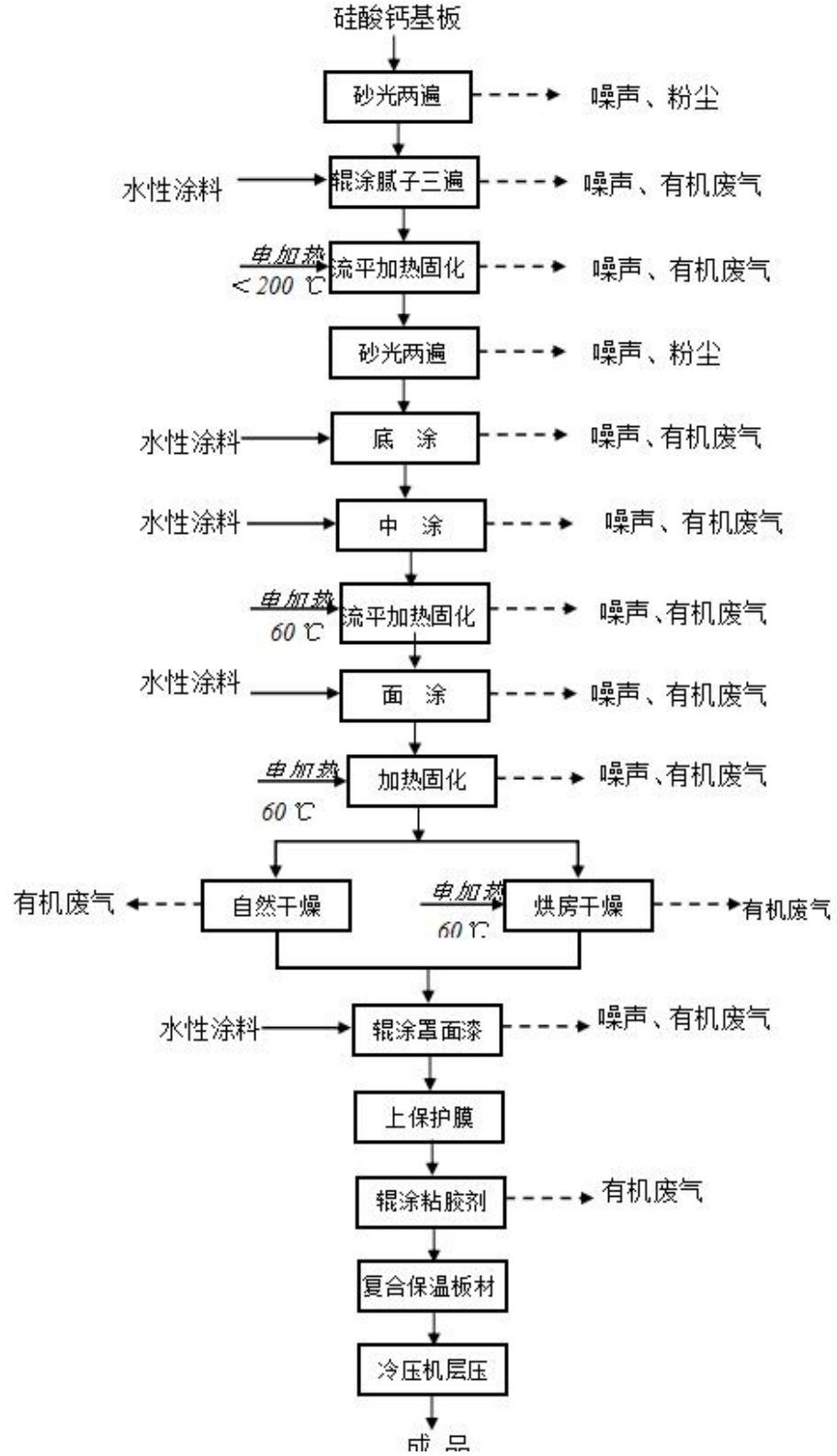


图 2-2 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流程及产污环节

2.3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工艺简述：将水泥、粉煤灰、湿砂和外加剂按顺序计量后，加入提升平台混合仓；启动风动输送，将 EPS 聚苯颗粒送至颗粒料仓，并计量，然后打开闸门，将聚苯颗粒输送至混合仓；启动混合仓，让粉料、砂等与聚苯颗粒充分混合，5 分钟后，加入计量后的自来水，继续搅拌十分钟；搅拌混合充分的浆料，可以浇注到硅酸钙板形成的模具当中。注满后，移动模具车，继续浇注下一套模具。直至混合仓中浆料浇注完毕；模板顶部收光进入养护阶段，初凝 48 小时后，可以脱模。脱模后的复合板材，码放室内，进行自然养护。20 天后，达到 80%强度。可以成品出厂。

项目脱模剂主要成分为废机油，废机油由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其资质见附件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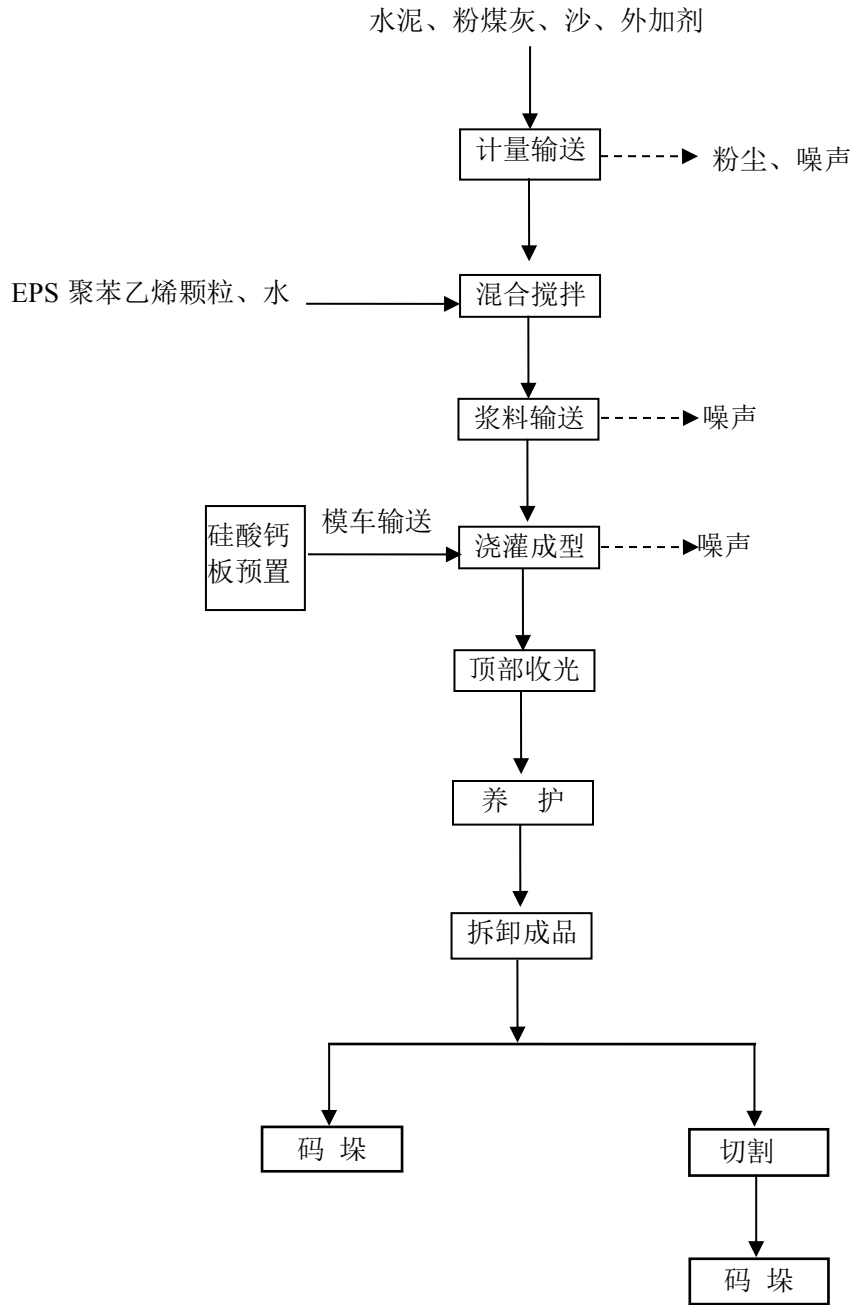


图 3-3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框图

表三

3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仅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需要用水，且所用水全部进入产品，无外排废水。另外，生产车间日常清洁使用拖布打扫，不冲洗，因此，本项目无生产用水。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

生活废水：主要为职工和办公行政人员的生活废水。生活废水产生量约 $2.55\text{m}^3/\text{d}$ （ $765\text{m}^3/\text{a}$ ）。生活废水经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青白江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汇入毗河。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该项目生产保温装饰一体板、粘胶剂和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项目不设食堂和柴油发电机，因此无食堂油烟和柴油发电机废气产生。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是粉尘和有机废气。

（1）粉尘

1、粘胶剂生产线仓筒粉尘：粘胶剂生产线投料工序是人工拆袋后，粉料经密闭管道由负压抽至原料仓筒内，计量后再经密闭管道输至待混仓筒内，粉尘主要产生于仓筒顶部呼吸孔。本项目粘胶剂生产线设有6个原料仓筒和1个待混仓。在每个仓筒顶将配备滤芯式除尘器进行除尘，仓筒粉尘经滤芯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粘胶剂生产线投料粉尘：干砂人工拆袋投入斗车的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粉尘。在投料斗车处设置1台滤芯式除尘器收集投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无组织排放。

3、粘胶剂生产线包装粉尘：成品粘胶剂均为粉状，在包装过程中会有少量

粉尘产生。在包装工序设置一套滤芯式除尘器进行除尘，粉尘经滤芯式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无组织排放。

4、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粉尘：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粉尘主要产生于砂光工序。在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设置两套中央除尘装置，砂光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在风机的吸引下进入主风管，再通过室外的中央除尘系统（2套，布袋除尘）集中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2根）排放。

5、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粉尘：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产生的粉尘主要来自投料工序，水泥、粉煤灰、外加剂等粉料拆袋后计量后由翻斗提升至搅拌机内，在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粉尘。在翻斗处设置1台布袋除尘器收集投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无组织排放。

6、切割粉尘：切割过程主要产生粉尘，项目设置1套袋式除尘器、2套双筒除尘器收集切割过程产生的粉尘，粉尘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7、切割边角料破碎粉尘：项目将切割产生的废边角余料进行破碎后，混入原料继续进行生产。项目共设置1套双筒除尘器收集破碎过程产生的粉尘，粉尘经双筒除尘器处理后直接无组织排放。

（2）有机废气

本项目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辊涂工序采用的涂料均为水性乳胶漆。项目设置2条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1个烘干房。工件在流平干燥和烘干房烘干过程中涂料中的有机溶剂将挥发出来。流平加热固化和烘干在密闭的设备和烘干房内进行，同时在流平加热固化设备和烘干房设置风机，收集烘干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废气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15m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与其中一套中央除尘共用排气筒）。



粘胶剂生产线仓筒、投料、包装及除尘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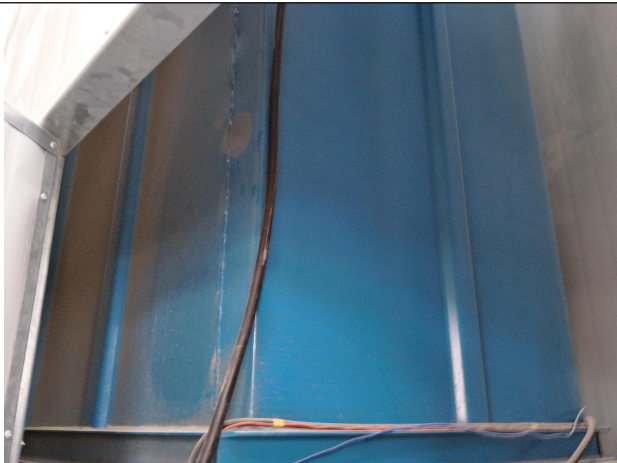
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中央除尘器及排气筒（1）



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中央除尘器及排气筒（2）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布袋除尘器（外部照片）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布袋除尘器（内部照片）



切割生产线布袋除尘器（外部照片）



切割生产线布袋除尘器（内部照片）



切割生产线双筒除尘器（1）



切割生产线双筒除尘器（2）



切割边角料破碎粉尘双筒除尘器



流平加热固化密闭生产线



密闭烘干房



有机废气活性炭处理装置



活性炭处理装置排气筒（与中央除尘器共用）

(3) 卫生防护距离：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以 5#车间边界外 50m 和 6#车间边界外 100m 合并后的包络线总范围的区域。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内主要为已建企业和园区待建空地，无医院、学校、居民等敏感点分布，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自于投料、搅拌、切割、破碎、砂光时产生的机械设备以及车间通风设备运行时产生设备噪声以及产区内车辆在行驶过程中产生的交通噪声。

采取的降噪措施有：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设备位置；将风机、搅拌机等高噪声设备设置在专用的房间内，基座进行减震；加强对存放车间及停车场的管理；专人定期维护机械设备，确保起正常运行；加强绿化等。

3.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职工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的一般固废（废包装袋、收集的粉尘、切割边角料等）和危险废物（废乳化液、废漆桶、废活性炭）等。

(1) 生活垃圾：本项目营运期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15t/a。项目生活垃圾实行

袋装暂存于厂内的生活垃圾桶内，由市政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运，纳入城市垃圾清运系统。

(2) 污水预处理池污泥：本项目污水池污泥产生量约为 2t/a。市政环卫部门定期上门清掏，统一清运、处理。

(3) 收集的粉尘：本项目收集粘胶剂生产的仓筒粉尘量为 2.5t/a，投料粉尘量为 0.45t/a，收集的包装粉尘量为 2.23t/a，全部回收使用；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砂光粉尘收集量为 4.9t/a，全部回收使用；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收集的投料粉尘量为 0.98t/a，全部回收使用。切割和粉碎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

(4) 废包装袋：本项目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20.0t/a，均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品回收站。

(5) 切割边角料：产生的边角余料经过破碎机破碎后回用。

(6) 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漆桶、废活性炭等约 103.8t/a。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废乳化液、废活性炭交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漆桶交成都彭州立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项目固体废物处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项目固体废物处理措施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量	处理方式	固废性质
1	生活垃圾	15t/a	集中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废
2	污水预处理池污泥	2t/a		
3	废包装材料	20t/a	集中收集、外卖废品回收站	
4	粉尘	11.06t/a	回收使用、外卖其他厂作原料	
5	切割边角料	/	破碎机破碎后回用	
6	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漆桶、废棉纱、废活性炭	103.8t/a	不产生废棉纱，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活性炭交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油漆桶交成都彭州立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危险废物

3.5 处理设施

表 3-2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废气	粉尘	粉尘	布袋或中央除尘器处理后达标外排	滤芯式除尘器、布袋、双筒或中央除尘器处理后外排
	有机废气	VOC	风机+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排放	风机+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CODcr、BOD ₅ 、NH ₃ -N、SS	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达标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达标排入园污水管网
固废	固废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集中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污水预处理池污泥		
		废包装材料	集中收集、外卖废品回收站	集中收集、外卖废品回收站
		粉尘	回收使用或外售其他厂作原料	回收使用
		切割边角料	破碎机破碎后回用	破碎机破碎后回用
		废乳化液、废漆桶、废棉纱、废活性炭	交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不产生废棉纱，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活性炭交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油漆桶交成都彭州立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噪声	项目营运产噪主要是交通、设备和社会生活，经相应的处理措施噪声可达标排放。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设备位置；加强对存放车间及停车场的管理；专人定期维护机械设备，确保起正常运；加强绿化等	

表 3-3 环保设施（措施）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环保建设规模	投资	实际环保建设规模	投资	
施工期	防止扬尘、建筑渣土清运、沉淀池等环保措施	8	防止扬尘、建筑渣土清运、沉淀池等环保措施	8	
废水治理	雨、污水管网铺设（与市政雨、污水管网相接）	5	雨、污水管网铺设（与市政雨、污水管网相接）	10	
	污水预处理池 1 处，总容积 10m ³	2	污水预处理池 1 处，总容积 30m ³	3	
噪声治理	设置隔声门窗，设备减振，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充分利用建筑物阻隔声波传播，产噪设备布置在车间内	15	设置隔声门窗，设备减振，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充分利用建筑物阻隔声波传播，产噪设备布置在车间内	15	
废气治理	粉尘	仓筒粉尘：集风系统+布袋除尘器 7 个	8	仓筒粉尘：集风系统+滤芯式除尘器 7 个	8

	粘胶剂生产投料粉尘：集风系统+布袋除尘器 1 个	1	粘胶剂生产投料粉尘：集风系统+滤芯式除尘器 1 个	1
	包装粉尘：集风系统+布袋除尘器 1 个	2	包装粉尘：集风系统+滤芯式除尘器 1 个	2
	砂光粉尘：中央除尘器 2 台+15m 排气筒 2 根	20	砂光粉尘：中央除尘器 2 台+15m 排气筒 2 根	20
	隔墙板生产投料粉尘：集风系统+布袋除尘器 1 个	1	隔墙板生产投料粉尘：集风系统+布袋除尘器 1 个	1
	切割生产线：布袋除尘器 3 个	3	切割生产线：双筒除尘器 3 套、布袋除尘器 1 套	3
	有机废气：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10	有机废气：活性炭吸附装置+依托粉尘 15m 排气筒	10
固体废弃物处置	废包装袋由供货商回收；	0.8	废包装袋由供货商回收；	0.8
	收集的粉尘回收作为原料；	1.0	收集的粉尘回收作为原料	1.0
	办公生活垃圾交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预处理池污泥半年一清掏，交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1.0	办公生活垃圾交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预处理池污泥半年清掏一次，交市政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1.0
	修建危废暂存间 1 处，废乳化液、废漆桶、废棉纱、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3.5	不产生废棉纱，修建危废暂存间 1 处，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活性炭交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油漆桶交成都彭州立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3.5
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培训、应急预案、风险管理	5.0	环境风险培训、应急预案、风险管理	5.0
地下水防护	车间地面、储漆间、污水预处理池等必须全部进行硬化，修建专门的危废暂存间并进行“三防”处理	10	车间地面、储漆间、污水预处理池等全部进行硬化，修建专门的危废暂存间，地面采用环氧树脂进行防渗处理	10
合计		96.3		102.3

表四

4 环评结论、建议及要求

4.1 原环评结论

通过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的评价及对项目运营期进行的环境影响分析，本评价工作得出以下结论：

(1) 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保温装饰一体板、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胶粘剂的生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 2011 年第 9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2013 修订本)第一类“鼓励类”第十二条“建材”第三款“新型墙体和屋面材料、绝热隔音材料、建筑防水和密封等材料的开发与生产”条目。且成都市青白江区发展和改革局为本项目出具了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51011316040101]0020 号）。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2) 规划符合性分析

1、与青白江-新都工业集中连片发展区规划的符合性

本项目为新型建材生产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定位，不属于园区限制入区项目，因此，项目选址于此符合青白江-新都工业集中连片发展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2、与土地利用规划的符合性

2015 年 12 月 1 日成都市青白江区规划管理局出具了本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510113201520041 号），说明项目用地性质是工业用地。

根据“附图 4 青白江区城市用地规划图”可以看出，项目所在地块属于工业用地。

因此，项目在此建设，符合区域用地规划要求。

(3) 选址合理性分析

根据 2011 年 8 月 17 日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政府签订的投资协议，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2011 年 11 月 28 日成都市青白江区国土局为本项目用地出具了相关说明。

另外，项目所在地周围 1km 范围内无公园、学校、风景名胜、旅游景区、军事管理区、重要公共设施、水厂及水源保护区等，外环境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本项目为建材业，对外环境也无特殊要求，因此，项目与周边环境相容。

因此，项目建设周围形成的工业格局相容，外环境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选址较合理。

(4)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质量

由大气监测及评价结果可知，项目建设区域 SO₂、NO₂ 日均浓度值均低于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限值，PM₁₀ 24 小时平均浓度值均存在超标，主要是由于建筑扬尘所致，总体看，建设区域目前的环境空气质量尚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

由地表水监测结果可以看出，各监测指标除氨氮、石油类略微超标外，其余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水域标准要求。石油类和氨氮超标主要是受沿岸工业企业废水、生活污水和农田废水污染所致。随着城市建设和污水管道的逐步完善，散排废水可逐步集中收集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毗河，这样可逐步改善毗河的水体水质。

3、声学环境质量

根据监测结果分析，所有测点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声学环境质量良好。

(5) 总量控制、达标排放及污染防治措施有效性分析

1、达标排放及治污措施的有效性

本项目在按照环评要求对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进行治理后，废气、废水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可得到合理处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

2、总量控制

根据拟建工程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评价确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因子为：

废水污染物指标：COD、NH₃-N；

由于本项目污水将经内部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最终经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毗河，因此，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已纳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内，故不再重新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评价仅就本项目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的水污染物量给出统计数据：

废水污染物：

COD≤1.15t/a，NH₃-N≤0.07t/a——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COD≤0.14t/a，NH₃-N≤0.014t/a——经青白江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废气污染物：

粉尘 0.09t/a，TVOC0.437 t/a。

(6)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在严格执行环评提出的相关污染物治理措施、保证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施工作业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2、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粉尘和有机废气。

本项目粘胶剂生产线仓筒产生的粉尘、投料粉尘和包装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text{mg}/\text{m}^3$ ）的要求。

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产生的砂光粉尘经中央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达标外排。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产生的投料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text{mg}/\text{m}^3$ ）的要求。

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辊涂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滤棉及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不低于 15m 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综上，本项目营运期废气均能实现达标外排，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地表水环境质量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无生产废水和食堂废水产生，只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污水预处理池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进行处理，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后再排入毗河。

通过上述措施后，项目营运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可接受。

③声学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产噪设备是搅拌机、砂光机、风机、推台锯、水泵以及其他生产设备，其源强主要为 70~90dB。主要采取的措施是隔声、减震、合理布局以及加强管理，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以确保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确保噪声达标。同时项目周边主要为已建工业企业和园区待建空地,无噪声敏感点分布,项目不会对区域声环境造成大的不良影响。

④固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厂内主要固废废弃物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两类,一般固废处置方式为: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及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由环卫部门清运;生活垃圾盒污水与处理池污泥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或外售其他厂作原料。废乳化液、废漆桶、废棉纱、废活性炭等属于危险废物,评价要求交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评价要求项目按照规范设置专门危废暂存间,用于危险固废的暂存,同时规范一般固废堆场。

在采取本环评提出的措施后,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6) 环保投资

本项目的环保投资预计93.3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0.311%,环保建设内容包括废气处理措施、废水处理设施、噪声治理、固废治理和绿化等。实施这些环保措施后,可有效解决项目营运后污染问题,并有利于改善区内生态环境,其防治污染的环保措施有效可行。

(7) 建设项目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控制污染方针,项目选址合理,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采取的“三废”及噪声污染治理措施经济合理技术可行。工程实施对地表水、大气、声学等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建设单位严格落实本次环评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在

确保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前提下，本项目在选址范围内实施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4.2 要求与建议

(1) 要求

- 1、认真落实项目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2、严格按照清洁生产的要求组织生产。
- 3、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检修，保障厂区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4、厂方应加强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存放、统一管理，防止乱堆乱放，防止敞开式堆放，以免腐蚀后引起二次污染。
- 5、建立相应环保机构，配置专兼职环保人员，健全环保档案管理制度。由当地环境监测站定期对污染源进行监测，建立污染源管理档案。

(2) 建议

- 1、加强教育，提高员工的环境与安全意识。
- 2、厂方应做好员工的个人防护，保证员工的操作安全；而且应对员工进行必要的培训并切实做好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的维护，防止污染物事故发生。
- 3、加强设备和生产的管理，建立、健全生产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操作人员应通过培训和考核，方可上岗。

4.3 补充评价要求

- (1) 严格按照原环评报告、本次补充分析报告及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
- (2) 强化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4.4 环评批复（青环保发[2016]59号）

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青白江区工业集中发展区（南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青白江区规划，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按照该报告书中的地点、规模、内容、生产工艺以及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总投资 30000 万元，环保投资 92.3 万元。建设主要内容：

（一）主体建设：项目占地约 107 亩，拟新建保温装饰一体板生产线 2 条、粘胶剂生产线 2 条和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生产线 4 条，建设完成形成年产保温装饰一体板 200 万平方米、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100 万平方米、胶粘剂 10 万吨的生产能力。

项目原有的中国西部（国际）节能建材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已全部取消。

（二）配套设施建设：办公楼、科研楼、研发车间；给排水、供电等。

（三）污染防治设施建设：生活污水预处理池、危废暂存间、布袋除尘器（7 个）、中央除尘器系统（2 套）等。

三、总量控制指标。该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氨氮纳入经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不重复计算。

项目污水排放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化学需氧量 1.15 吨/年、氨氮 0.070/年；经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 0.14 吨/年、氨氮 0.014 吨/年；排放大气污染物 TVOC 0.437 吨/年、粉尘 0.09 吨/年。

四、做好施工期污染防治工作

项目应严格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避免建筑垃圾、施工扬尘、粉尘、施工废水、噪声等对环境造成影响，严格执行《成都市城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暂行

规定》，做到文明规范施工。

（一）基础开挖作业应采取洒水湿法抑尘，对施工场地裸土进行覆盖，清运土方渣土运输车辆顶部应密闭，车辆出场应冲洗；禁止在施工现场搅拌砂浆，有效防治施工扬尘污染。

（二）合理安排施工计划，高噪声机械设备应远离环境敏感点、施工场周围设置临时声屏障，禁止夜间施工，防止施工噪声扰民。

（三）严禁在施工场地内使用燃煤和焚烧固体废弃物。

（四）做好生态环境保护，施工中须采取有效的水土防治措施，避免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

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机制。在营运过程中，应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施雨污分流排水系统，生活废水经污水预处理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二）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粘胶剂、生产投料粉尘、包装粉尘、隔墙板生产投料粉尘均设置布袋收集装置，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仓筒和待混仓顶部安装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砂光工序安装中央除尘系统 2 套，收集的粉尘分别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流平加热固化和烘干必须在密闭房内进行，同时在流平加热固化设备和烘干房设置风机，收集烘干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有机废气经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三）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产噪设备采用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建筑隔声、减震装置、隔声、消声等措施进行综合控制噪声，确保厂界噪声

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四) 加强固体废弃物的分类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产生的废包装袋由供货商回收；废乳化液、废油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应分类收集、暂存，并采取防雨、防渗漏、防流失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五联单制度进行转运，统一集中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报送相关材料备案；布袋除尘器收集下来的粉尘，作为原料回收利用；办公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等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 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分区防渗措施，项目危废暂存间、储漆间、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等采取有效防渗措施，防止地下水污染。

(六) 落实环境影响减缓措施。项目以 5 号生产车间边界 50 米和 6 号生产车间边界 100 米合并后的包络线总范围为边界，划定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不得引入对大气污染物敏感，与该项目不相容的项目。

(七)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应完善环保组织机构，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确保正常运行；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保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六、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更的，必须重新报批。

七、项目建设必须依法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运营。否则，将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八、请青白江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4.5 验收监测标准

(1) 执行标准

废水：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无组织排放废气：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有组织排放废气：挥发性有机物（VOCs）参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表 2 中其他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烟（粉）尘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 放浓度限值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 织排放浓度限值	
废气	生产 过程	项目	无组织排放 (mg/m ³)		项目	无组织排放 (mg/m ³)	
		颗粒物	1.0		颗粒物	1.0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限值； (VOCs) 参考执行《四川省固定污 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 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 使用的其他行业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120	3.5	颗粒物	120	3.5
		挥发性 有机物	60	3.4	挥发性 有机物	/	/

厂界环境噪声	机械 设备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项目	3类标准限值 dB (A)			项目	3类标准限值 dB (A)		
		昼间	65			昼间	65		
		夜间	55			夜间	55		
废水	生活 污水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pH	6~9	SS	400	pH	6~9	SS	400
		COD	500	氨氮	45	COD	500	氨氮	/
		BOD ₅	300	/	/	BOD ₅	300	/	/

(3)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总量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1.15 吨/年、氨氮 0.070/年；大气污染物 TVOC 0.437 吨/年、粉尘 0.09 吨/年。补充环评不改变原有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与原环评一致。

表五

5 验收监测内容**5.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17年9月11日~14日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正常生产，生产负荷率达到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5-1 废气和噪声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运行负荷 (%)
2017.09.11	保温装饰一体板	3333m ² /d	2500m ² /d	75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1667m ² /d	1250m ² /d	75
	胶粘剂	167t/d	130t/d	78
2017.09.12	保温装饰一体板	3333m ² /d	2600m ² /d	78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1667m ² /d	1334m ² /d	80
	胶粘剂	167t/d	135t/d	81
2017.09.13	保温装饰一体板	3333m ² /d	2533m ² /d	76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1667m ² /d	1300m ² /d	78
	胶粘剂	167t/d	135t/d	81
2017.09.14	保温装饰一体板	3333m ² /d	2500m ² /d	75
	复合节能轻质隔墙板	1667m ² /d	1316.9m ² /d	79
	胶粘剂	167t/d	133.6t/d	80

5.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 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 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

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6) 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7) 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升级 $\leq 0.5\text{dB}$ (A)。

(8) 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

(9)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5.3 废气监测

(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时间频率

表 5-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时间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生产过程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厂界下风向 2#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		厂界下风向 3#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4		厂界下风向 4#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

表 5-3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悬浮物	重量法	GB/T11901-1989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4mg/L

(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5-4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点位	09 月 11 日			09 月 12 日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颗粒物	项目上风向 1#	0.077	0.079	0.059	0.080	0.080	0.080	1.0
	项目下风向 2#	0.112	0.139	0.119	0.120	0.198	0.119	
	项目下风向 3#	0.100	0.139	0.139	0.121	0.119	0.186	
	项目下风向 4#	0.139	0.119	0.119	0.118	0.119	0.139	

监测结果表明, 厂区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所测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时间频率

表 5-5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时间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保温装饰一	砂光工序排气筒	颗粒物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2	体板生产线	砂光和烘干房有机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5)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

表 5-6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ZHJC-W209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
挥发性有机物(VOCs)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734-2014	ZHJC-W209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

(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5-7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1)

项目	日期	点位	砂光工序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3.5m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烟(粉)尘	09 月 13 日	标干流量 (m ³ /h)	9940	10655	10249	-	-

		排放浓度 (mg/m ³)	4.89	2.49	2.59	3.32	120
		排放速率 (kg/h)	0.0486	0.0265	0.0265	0.0339	3.5
	09月14日	标干流量 (m ³ /h)	9663	9458	9550	-	-
		排放浓度 (mg/m ³)	2.28	3.27	4.17	3.24	120
		排放速率 (kg/h)	0.0220	0.0309	0.0398	0.0309	3.5

监测结果表明，砂光工序排气筒有组织废气所测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表 5-8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2)

项目		点位	砂光和烘干房有机废气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测孔距地面高度 8m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烟(粉)尘	09月13日	标干流量 (m ³ /h)	9902	10023	9644	-	-
		排放浓度 (mg/m ³)	3.55	3.52	3.65	3.57	120
		排放速率 (kg/h)	0.0352	0.0353	0.0352	0.0352	3.5
	09月14日	标干流量 (m ³ /h)	9601	9576	9518	-	-
		排放浓度 (mg/m ³)	3.14	3.68	4.23	3.68	120
		排放速率 (kg/h)	0.0301	0.0352	0.0403	0.0352	3.5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09月13日	标干流量 (m ³ /h)	9902	10023	9644	-	-
		排放浓度 (mg/m ³)	1.82	1.56	1.46	1.61	60
		排放速率 (kg/h)	0.0180	0.0156	0.0141	0.0159	3.4

		标干流量 (m ³ /h)	9601	9576	9518	-	-
	09月14日	排放浓度 (mg/m ³)	1.11	0.822	1.23	1.05	60
		排放速率 (kg/h)	0.0107	7.78×10 ⁻³	0.0117	0.0101	3.4

监测结果表明，砂光和烘干房有机废气排气筒有组织废气所测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挥发性有机物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表3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5.4 废水监测

(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时间频率

表 5-9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时间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生活污水	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废水监测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

表 5-10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278 SX-620 笔式 pH 计	/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 分光光度法	HJ/T399-2007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3.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351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ZHJC-W319 SHP-150 生化培养箱	0.5mg/L
氨氮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11901-1989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4mg/L
-----	-----	----------------	--------------------------------	-------

(3) 废水监测结果

表 5-11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项目	点位	污水总排口						标准限值
		09 月 13 日			09 月 14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H 值 (无量纲)		7.50	7.51	7.51	7.50	7.51	7.51	6~9
化学需氧量		81.0	87.4	77.8	92.2	81.0	90.6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6.3	26.9	26.7	24.6	27.5	27.3	300
氨氮		28.2	27.3	28.2	30.9	32.8	32.2	45
悬浮物		16	19	18	22	24	20	400

监测结果表明, 污水总排口废水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悬浮物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要求, 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级标准要求。

5.5 噪声监测

(1) 噪声监测点位、时间、频率

表 5-12 噪声监测点位、时间、频率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频率	方法来源
1#厂界东外 1m	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GB12348-2008
2#厂界南外 1m		
3#厂界西外 1m		
4#厂界北外 1m		

(2) 噪声监测方法

表 5-13 噪声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	------	------	---------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175 HS6288B 噪声分析仪
------	----------------	--------------	----------------------------

(3) 噪声监测结果

表 5-1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1#厂界东外 1m 处	09 月 11 日	昼间	51.7	昼间 65 夜间 55
		夜间	45.2	
	09 月 12 日	昼间	51.2	
		夜间	47.8	
2#厂界南外 1m 处	09 月 11 日	昼间	60.4	
		夜间	54.6	
	09 月 12 日	昼间	61.4	
		夜间	54.8	
3#厂界西外 1m 处	09 月 11 日	昼间	52.1	
		夜间	45.1	
	09 月 12 日	昼间	50.3	
		夜间	43.7	
4#厂界北外 1m 处	09 月 11 日	昼间	57.3	
		夜间	52.2	
	09 月 12 日	昼间	61.1	
		夜间	52.5	

监测结果表明，各监测点位厂界环境噪声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50.3~61.4dB (A) 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43.7~54.8dB (A)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5.6 固体废弃物处置

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收集的粉尘全部回收使用。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品回收站；产生的边角余料经过破碎机破碎后回用；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活性炭交四川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漆桶交成都彭州立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表六

6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6.1 环保管理制度

(1) 环境管理机构：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由张文华担任组长并负责。

(2) 环境管理制度：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将环境管理纳入了公司的日常运行管理当中，在营运过程中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

6.2 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本项目生产固废做到了分类存放、分类处置。

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收集的粉尘全部回收使用。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品回收站；产生的边角余料经过破碎机破碎后回用；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活性炭交四川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漆桶交成都彭州立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6.3 总量控制

项目环评批复未对本项目下达总量控制指标，项目环评参考建议总量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1.15 吨/年、氨氮 0.070/年；大气污染物 TVOC 0.437 吨/年、粉尘 0.09 吨/年。补充环评不改变原有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与原环评一致。

根据监测结果，本次验收总量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0.065 吨/年、氨氮 0.023 吨/年；大气污染物 VOCs 0.0144 吨/年、粉尘 0.071 吨/年均小于环评值。具体总量排放情况见表 6-1。

表 6-1 污染物总量对照

类别	项目	总量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排放总量 (t/a)	排放总量 (t/a)
废水	排放量	2550	765
	COD	1.15	0.065
	氨氮	0.07	0.023

废气	TVOC	0.437	0.0144 (VOCs)
	粉尘	0.09	0.071

备注：废气以年工作 800 小时计算总量控制；废气以排放速率最大值计，废水以排放浓度平均值计。
 计算过程：CODcr: $85\text{mg/L} \times 765\text{t/a} \times 10^{-6} = 0.065\text{t/a}$; $\text{NH}_3\text{-N}$: $29.9\text{mg/L} \times 765\text{t/a} \times 10^{-6} = 0.023\text{t/a}$;
 VOCs: $0.018\text{kg/h} \times 800\text{h} \times 10^{-3} = 0.0144\text{t/a}$; 粉尘: $(0.0486\text{kg/h} + 0.0403\text{kg/h}) \times 800\text{h} \times 10^{-3} = 0.071\text{t/a}$ 。

6.4 环评及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6-2。

表 6-2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施雨污分流排水系统，生活废水经污水预处理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已落实。 落实了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施了雨污分流排水系统，生活废水经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根据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
2	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粘胶剂、生产投料粉尘、包装粉尘、隔墙板生产投料粉尘均设置布袋收集装置，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仓筒和待混仓顶部安装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砂光工序安装中央除尘系统 2 套，收集的粉尘分别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流平加热固化和烘干必须在密闭房内进行，同时在流平加热固化设备和烘干房设置风机，收集烘干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有机废气经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基本落实。 落实了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了车间通风换气。粘胶剂生产线粉尘采用滤芯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砂光工序安装中央除尘系统 2 套，收集的粉尘分别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隔墙板生产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切割和破碎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和双筒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所有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均回用于生产。处理流平加热固化和烘干在密闭设备和专门的烘干房内进行，同时在流平加热固化设备和烘干房设置风机，收集烘干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3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产噪设备采用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建筑隔声、减震装置、隔声、消声等措施进行综合控制噪声，确保厂界噪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已落实。 落实了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产噪设备采用了合理布局，选用了低噪声设备，采取了建筑隔声、减震装置、隔声、消声等措施进行综合控制噪

		声。根据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4	加强固体废弃物的分类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产生的废包装袋由供货商回收；废乳化液、废油漆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应分类收集、暂存，并采取防雨、防渗漏、防流失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五联单制度进行转运，统一集中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报送相关材料备案；布袋除尘器收集下来的粉尘，作为原料回收利用；办公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等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已落实。 加强了固体废弃物的分类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不产生废过滤棉；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收集的粉尘全部回收使用。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品回收站；产生的边角余料经过破碎机破碎后回用；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活性炭交四川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漆桶交成都彭州立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5	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分区防渗措施，项目危废暂存间、储漆间、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等采取有效防渗措施，防止地下水污染。	已落实。 落实了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了分区防渗措施，项目危废暂存间、储漆间、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等采取有效防渗措施，防止地下水污染。
6	落实环境影响减缓措施。项目以 5 号生产车间边界 50 米和 6 号生产车间边界 100 米合并后的包络线总范围为边界，划定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不得引入对大气污染物敏感，与该项目不相容的项目。	已落实。 落实了环境影响减缓措施。项目以 5 号生产车间边界 50 米和 6 号生产车间边界 100 米合并后的包络线总范围为边界，划定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结果，在此范围内无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7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应完善环保组织机构，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确保正常运行；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保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已落实。 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完善了环保组织机构，加强了环保设施的维护，确保正常运行；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制定有环保应急预案，加强了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6.5 环保设施运行检查

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管理制度和执行力度基本到位，环保设施维护较好。

6.6 建设和生产期间问题调查

本项目在建设期间和生产期间，均不存在环保投诉问题。公司所在地为工业园区，不存在敏感点遗留问题。

6.7 环境风险安全措施检查

本项目属于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项目无《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 所列的危险物质，不构成重大危险源。目前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颁布并实施了《环境管理制度》，制定了《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成都市青白江区环境保护局进行了备案。

6.8 公众意见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之规定，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厂区周围公司的员工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收回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调查结果表明：

(1) 9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对项目的建设不关心；

(2) 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

(3) 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

(4) 53.3%的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无环境影响，46.7%的被调查公众不清楚项目的环境影响。

(5) 96.7%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3.3%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无所谓；

(6) 53.3%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是正影响，46.7%的被调查者不知道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影响；

(7) 96.7%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无所谓；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6-3。

表 6-3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29	96.7
		反对	0	0
		不关心	1	3.3
2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29	96.7
		基本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1	3.3
3	本项目施工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影响可承受	0	0
		有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30	100
4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0	0
		有负影响可承受	0	0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30	100
5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0	0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0	0
		噪声	0	0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0	0
		没有影响	16	53.3
		不清楚	14	46.7
6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29	96.7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1	3.3
7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16	53.3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0	0
		不知道	14	46.7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七

7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7.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17 年 9 月 11 日~14 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生产负荷达到要求，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 废气：厂区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所测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有组织废气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2) 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3) 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

(4) 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收集的粉尘全部回收使用。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品回收站；产生的边角余料经过破碎机破碎后回用；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活性炭交四川中明环境治

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漆桶交成都彭州立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5) 环境管理检查：本项目从开工到运行严格履行了环保手续，执行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做到了“三同时”制度。公司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将环保工作纳入日常生产当中，在生产全过程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

(6) 调查结果表明：9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对项目的建设不关心；96.7%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无所谓；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7)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成都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中泰绿色材料产业数字运营中心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 2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2.3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0.512%。项目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表 2 中其他行业标准限值；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处置措施。项目附近企业对项目环保工作较为满意，公司制定有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

7.2 主要建议

(1) 继续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尤其要做好危险废物的暂存管理和委托处理。规范危废暂存间标识标牌，建立健全危险废物的台账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五联单制度进行转运，并报送相关材料备案。

(2) 加强对储漆间的管理，认真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风险应急演练，

避免造成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

(3) 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增设过滤棉吸附装置。

(4) 项目运行过程中，增强环保设施的运行及维护，加强管理，减少夜间噪声排放，定期对粉尘处理系统进行清理，确保粉尘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5) 制定危废管理计划，并将危废管理计划送至当地环保局备案。

附件：附件 1 验收监测通知单

附件 2 项目备案的通知

附件 3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附件 4 委托书

附件 5 环境监测报告

附件 6 工况证明

附件 7 减产说明

附件 8 废气排放说明

附件 9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0 危废处理协议

附件 11 回收协议

附件 12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13 关于验收情况的说明

附件 14 废机油供货单位资质

附件 15 柴油叉车尾气净化器产品销售合同

附件 16 项目验收上会整改报告

附图：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

附图 3 总平面布置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4 现状照片

附图 5 项目原环评、补充环评、实际平面布置图

附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